

武汉市公安局 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东湖高新大队）行许决字[2019]第355号

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：

你（单位）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申请九峰一路（光谷六路——外环线）路面综合提升工程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19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0 年 3 月 20 日。



申请人签名：_____
年 月 日

此联附卷